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的潜在供应商应将申请资料发送至 58389047@qq.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 项目编号：JLU-WT24057
- 采购预算：2223000 元
- 最高限价：2223000 元
- 标段划分：/
-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	备注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20	4 套	包含止回阀及阀门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25	8 套	包含止回阀及阀门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32	6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40	8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50	10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65	6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80	21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100	25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150	10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200	5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 DN300	1 套	包含止回阀、阀门及无线远传模块

6. 交货地点：吉林大学。

7. 供货周期：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以内交货。

8. 质量标准：符合 GB/T778-201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JJG162-2019 《冷水水表》、CJ/T 535-2018 《物联网水表》、CJ/T224-2012 《电子远传水表》、CJ266-2008 《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JG/T162-2017 《住宅远传抄表系统》。

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和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供应商提供的参与本次投标的智能远传超声波水表与智慧节水管理平台需为同一品牌厂商。

以下资格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提供下列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

(3) 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4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7 日, 每天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 下午 13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2. 方式:

将营业执照、供应商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企业资质证书以上材料复印件加盖鲜章后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58389047@qq.com, 邮箱主题框内需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被授权人联系电话)。代理机构当日 16 时 00 分前会对供应商发送至邮箱的资料进行确认。对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代理机构将《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电子版回复至供应商邮箱, 供应商按要求填写后, 将签字扫描后《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标书款汇款回执单发送至代理邮箱, 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简要填写项目名称。

售价: 300 元/份, 售后不退(收款人全称: 中高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4200223109000018307; 开户行:工行长春新区支行; 行号: 102241000404)。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6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前卫路10号吉林大学前卫校区商贸楼（北门外）四楼（致远街与前卫路交汇，315路公交调度站旁），吉林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412会议室。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吉林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中心上同时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吉林大学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699号

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方式：0431-851673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高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万科翡翠学院61栋101室

联系方式：0431-811018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春雨、徐莹莹

电话：0431-81101867